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度交通禮讓月實施計畫

112年3月29日北市教終字第1123022794號函辦理

##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執行作業要點」。
- (二) 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設置要點。

## 二、目的

- (一) 強化本市孩童交通安全利他觀念。
- (二) 深耕本市交通無礙、禮讓為先的優良交通文化。

##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 (二) 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 (三) 承辦單位：公私立各級學校及社教機構

## 四、實施期間：112年5月1日起至5月31日止

## 五、年度主題：「路口行走愛注意，駕駛行車要心細」

## 六、實施方式

- (一) 公私立各級學校及社教機構：利用電子公布欄、海報及標語、影片轉播、班(週)會或晨光時間宣導、議題討論…等方式進行(宣導內容詳如附件1)。
- (二) 交通安全行為特派員活動
  1. 參加對象：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國小學生(鼓勵參加)。
  2. 活動方式：以學生的角度進行通學環境裡交通安全行為的觀察或自身經驗，從10個交通安全行為中進行票選，選出1個最需要被重視的交安行為，並寫出選擇需要被重視的交安行為原因喔!
  3. 活動線上表單：請上網填寫 google 表單連結如下：  
<https://forms.gle/jZtSY6axjXf9CvoX6>

## 七、成果及獎勵

### (一) 成果繳交

1. 學校及社教機構：於112年6月7日(星期三)前繳交(詳細如附件2)
2. 交通安全特派員活動：112年6月7日(星期三)前上網填寫 google 表單參與票選活動，網址如下 <https://forms.gle/jZtSY6axjXf9CvoX6>

### (二) 獎勵

1. 本局擇優選出作品發放「精美小禮物」作為獎勵。
2. 本局為推廣交通安全教育，凡參加交通安全特派員活動者即視同意無條件授權本局印製交通安全教育相關文宣資料並上傳本局臉書分享表揚。

#### 八、 預期效益

(一)能以多元方式呈現各校及社教機構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培養學生及民眾交安意識，進而形塑全民交安觀念。

(二)學校教師交安知能有效提升，透過融入式教學、體驗學習培植學生交安利他用路觀念。

九、 獎勵：辦理本項活動有功人員依規定敘獎。

十、 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